**國立嘉義大學附小**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及興革建議追蹤表（範例）**

|  |  |  |  |
| --- | --- | --- | --- |
| 項次 | 缺失事項/興革建議 | 改善/辦理情形 | 追蹤結果 |
| **自行評估結果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
| 1 | 應用系統上線及變更管理作業(1)於評估期間共發生810筆系統維護申請作業，大多為常態性變更或維護，部分僅由單人維護的小型系統較難滿足資訊安全內部控制職能分工之規範。(2)… | (1)各科已協調人力相互支援，以落實執行系統維護人員及系統管理人員由不同人員擔任之規範。(2)… | (1)經檢視近3個月系統維護人員及系統管理人員皆已由不同人員擔任，本項缺失核已改善。(2)… |
| 2 | … | … | … |
| **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 |
| 1 | 建議研議提報彙整控管標準，供各單位參考，以利後續管考。 | 秘書室已修正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並檢附工作時程說明資料，請各單位於填列招標期程時一併考量，以利後續規劃。 | 本項建議業經秘書室採納，並由各單位依控管標準填列採購案件預定招標彙整表，以掌握各單位辦理進度。 |
| 2 | 建議建立「資訊系統費用之合理價格建構模式」，作為資訊系統採購價格之評估基礎。 | 資訊處經召開工作小組研議討論後，決定參採內部稽核之建議，建立合理價格分析模式作為資訊系統採購價格之參考，並已蒐集完成資訊人員直接薪資、資訊系統管理費用及公費等相關資訊，刻正進行資料庫之建立與分析模式之設計。 | 本項建議業經資訊處採納，並刻正建立「資訊系統費用之合理價格建構模式」。 |
|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興革建議** |
|  |  |  |  |
| **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
|  |  |  |  |
| **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部分** |
|  |  |  |  |
| **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興革建議** |
|  |  |  |  |

註：機關於自行評估結果或內部稽核報告所列缺失及興革建議，如與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所發現缺失及所提建議、監察院彈劾與糾正（舉）案件或提出其他調查意見、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上級與各權責機關（單位）督導所提缺失及建議等重複時，得擇一填列並附註說明。